

2024年度
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 1、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 2、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 3、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
- 4、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
- 5、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汇报群众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意见、批评和建议，并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 6、对本级人民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和考核。
- 7、负责信访预测，及时掌握并向上级反映集体上访、群体性纠纷的信息，主动处理带倾向性、普遍性的重大信访问题。
- 8、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策法规科）、接访科、办案科、网信科。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 12 人，实有人数 11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单位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部门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196.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5.5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0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2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3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5.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35.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335.89	总计	60	1,335.8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5.89	1,3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6.70	1,1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91	32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26.91	32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869.79	86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10	225.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11.21	511.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33.48	13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9	75.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40	7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4	1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0	4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	4.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3	3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3	3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3	38.3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5.89	466.10	869.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6.70	326.91	869.7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91	326.91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26.91	326.91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869.79	0.00	869.79	0.00	0.00	0.00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10	0.00	225.1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11.21	0.00	511.21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33.48	0.00	133.4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9	75.59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23	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40	72.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4	12.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0	41.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6	19.1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5	2.0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0	0.1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7	24.9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	4.25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3	38.3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3	38.3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3	38.3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5.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96.70	1,196.7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59	75.5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07	25.0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20	0.2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33	38.3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5.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5.89	1,335.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35.89	总计	64	1,335.89	1,335.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35.89	466.10	869.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6.70	326.91	869.7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26.91	326.91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326.91	326.91	0.00
20140	信访事务	869.79	0.00	869.79
20140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10	0.00	225.10
2014004	信访业务	511.21	0.00	511.21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33.48	0.00	133.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9	75.59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0.23	0.23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23	0.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40	72.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14	12.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10	41.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16	19.16	0.00
20808	抚恤	0.90	0.9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0	0.9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05	2.05	0.00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2.05	2.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7	25.07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0	0.1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0	0.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7	24.9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5	20.1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5	4.25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7	0.5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20	0.2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0.20	0.2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0.20	0.2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3	38.3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3	38.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3	38.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7.48	30201	办公费	4.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92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61.0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1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16	30207	邮电费	0.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5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9.38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4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9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2.0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7			
人员经费合计		442.43	公用经费合计					2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望城区信访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1,335.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11 万元，增长 11.90%，主要是因为特护期费用及项目开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35.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5.89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35.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6.10 万元，占 34.89%；项目支出 869.79 万元，占 65.1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35.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2.11 万元，增长 11.90%，主要是因为特护期费用及项目开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35.8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42.11 万元，增长 11.90%。主要原因是：特护期费用及项目开支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35.8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96.70 万元，占 89.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59 万元，占 5.66%。卫生健康支出 25.07 万元，占 1.88%。城乡社区支出 0.20 万元，占 0.01%。住房保障支出 38.33 万元，占 2.8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04.6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335.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9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9.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6.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以及新进公务员导致行政运行经费相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9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支出项目有调整。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 406.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1.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支出项目有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的调整以及新进人员。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进行了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9.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4.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预算执行。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进人员。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

业（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纳。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0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下预算指标，优秀奖励。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其他信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48 万元，由于年初预算数是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预算的百分比。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支出项目有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6.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2.4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4.92%，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77.48 万元。津贴补贴 51.92 万元。奖金 161.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1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9.1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5 万元。住房公积金 38.33 万元。医疗费 9.3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 万元。生活补助 11.85 万元。医疗费补助 1.29 万元。代缴社会保险费 2.05 万元。

公用经费 23.6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08%，主要包括办公费 4.60 万元。印刷费 1.00 万元。邮电费 0.70 万元。培训费 0.4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2.0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 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2024 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包括：无此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主要是无此项支出支出, 完成预算的 100.00%; 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无此项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 无此项支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0%; 与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无此项支出。决算数等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 无此项支出。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主要是无此项支出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支出 0.00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无此项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支出 0.00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无此项支出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5 万元，增长 8.98%。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以及新进公务员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47 万元，用于召开信访业务培训会议；开支培训费 0.40 万元，用于开展党建知识培训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整体支出情况较好。2024 年全区信访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创建国家信访工作示范区为目标，紧扣信访源头治理、积案化解、安全保障等重点任务，深入开展涉访风险隐患大排查、大起底、大化解“百日攻坚”行动，全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信访秩序明显好转，信访形势平稳向好。全国两会、三中全会、75 周年国庆等特护期顺利实现“五个不发生”和“三零”工作目标。2024 年 7 月，中央信访联席办来我区调研，对“望城区聚焦源头治理，培树雷锋调解品牌”给予充分肯定。

（二）绩效评价结果。

优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了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了预算指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

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单位职能

望城区信访局与望城区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众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望城区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合署办公，在望城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和望城区人民来访接待中心的指导下开展工作。主要职责为：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区人民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对区人民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和考核；落实望城区联席会议办公室和望城区人民来访接待中心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单位基本情况

望城区信访局是我区的行政机关，属全额拨款机关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接访科、办案科、法规科。其中，区群众服务中心为下属二级机构，归口区信访局管理。单位定编制 12 名，其中行政编制 9 名，事业编制 3 名。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12

人，政府雇员 4 人，退役士官 3 人，临聘人员 4 人，退休人员 2 人。会计核算和管理办法执行的是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三）工作成绩

2024 年全区信访系统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信访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创建国家信访工作示范区为目标，紧扣信访源头治理、积案化解、安全保障等重点任务，深入开展涉访风险隐患大排查、大起底、大化解“百日攻坚”行动，全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信访秩序明显好转，信访形势平稳向好。全国两会、三中全会、75 周年国庆等特护期顺利实现“五个不发生”和“三零”工作目标。2024 年 7 月，中央信访联席办来我区调研，对“望城区聚焦源头治理，培树雷锋调解品牌”给予充分肯定。

（一）群众来访情况：今年以来共接待来访群众 1419 批 4830 人次，其中集访 139 批 3074 人次、个访 1280 批 1756 人次。按信访层级分：进京 59 批 63 人次，赴省 143 批 245 人次，到市 347 批 503 人次，来区 864 批 4011 人次。

（二）网上信访情况：今年以来，系统共收到网上投诉 1631 件，其中国家局 930 件，省局 233 件，市局 205 件，区局 263 件；系统共收到来信 292 件，其中国家局 142 件，省局 69 件，市局 81 件。

（三）指标完成情况：信访部门及时受理率 100%，责任单位及时受理率 99.94%，信访部门应受理不受理 2 件，占国家局申诉求决总量的 0.44%，责任单位调解达成率 54.14%，责任单位应办理未办理 42 件，责任单位信访程序一次性化解率 100%，

复查工作质效 144.44%，导入依法定程序办理重访率 10.56%，国家局督办件按期汇报率 98.25%（回流率 25.44%），全区申诉求决类信访事项总量 1131 件，第四批国家局督办受理办理不规范专项工作审核化解率 98.25%。

二、单位整体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福利，保障正常运行的公用支出和业务支出。2024 年度，基本支出为 466.09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42.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室、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9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生活补助、抚恤金等）。我局严格执行单位正常运行经费保障机制的相关规定，编足、编实基本支出年度预算，人员经费按编制内实有人数规定的政策标准进行编制，足额编制人员经费预算，不留缺口，公用经费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根据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及单位实际开支水平足额编制。在年度预算执行中，全年无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补贴、

奖金的现象，未以任何名义违规发放个人补助，全年支出基本保障了局机关的正常运转。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度我局专项支出869.79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工作的开展，保障了既定工作任务的完成，保障了社会和谐稳定。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财务管理，确保经费管理各个环节的畅通、有序、高效、合理预算、决算制度。有计划地使用资金，确保专项资金能达到预期效果。项目资金由局办案科负责管理，严格使用程序，每一笔支出按程序审批，确保资金在程序上严谨，确保每一笔资金的支付公开透明，充分接受监督。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4年，我单位整体支出情况较好，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重大决策部署，深入落实全省信访工作法治化视频会议精神，充分发挥望城区作为全省、全市信访工作法治化先行先试单位的身位优势，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践行“四下基层”制度，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推动“情况在一线掌握、问题在一线解决、工作在一线推动、感情在一线融洽”。年初，制定《望城区领导干部下访接待群众实施方案》并在《长沙晚报》公示，采取“四个下沉”方式（区领导下沉一线、部门领导下沉街镇、街镇领导下沉社区、社区书记下沉小区）开展接访下访，面对面倾听群众诉求，“一对一”解决群众难题。

年初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同时，我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了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了预算指标，但是在实际支付过程中，个别时候主要是因为信访工作任务重、时间紧、情况紧急，为更好、更快的完成接访劝访工作，未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执行。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组织单位财务人员认真学习《预算法》等相关法规、制度，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

2、严格管理，控制“三公”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和区文件规定，切实加强“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管理，严格按照规定开支有关经费，确保单位“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3、规范财务运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严格按照程序向财政部门申请用款，在财政部门批复的支出预算资金范围内申请使用一般预算支出经费。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完善内部控制机制，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

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加强对资金使用环节的监督。

进一步强化宣传，加强业务培训。及时对广大党员干部宣传政策文件的主要内容和精神实质，提高知晓率。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24年度信访局信访情报信息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支出基本情况

（一）预算支出概况

为切实保障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开展，拓宽信息来源，畅通信息渠道，建立信息共享圈，推进“网格化+信访”工作，及时了解掌握有关组织串联集体进京到省上访群体和影响社会稳定内幕性、苗头性、行动性、预警性信息。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024年我局预算支出组织管理具体由接访科负责。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监督管理情况。项目申报由实施单位向区信访局经办科室逐案提出申请报告，就申报信访情报信息的单位、基本情况、申报理由、申报金额、接受拨款单位等逐一明确，并加盖公章。每一批信访情报信息资金都必须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策过程严谨，资金规范运作，做到信访情报信息资金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专项资金的有效性。

（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

预算支出绩效总目标是全力实现通过设立“信访情报信息专项”，成功解决信访工作目标，完成18件数量目标，完成预

算 10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区信访局成立了由单位财务负责人牵头的绩效评价小组，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实事求是的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一是对相关街镇、村和信访对象递交情报信息申请资料包括真实性等进行审核。二是对 2024 年度 100 万元信访情报信息资金实施管理、产量效益、资金使用等进行综合评价。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区信访局信访情报信息资金支出用途清晰、审批严格、资金拨付和支出及时，社会效益好，我们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以基层申报为主，原则上不超过 10 万元。信访情报信息资金的申报、审批过程按照“谁承办、谁审核、谁汇报、谁跟踪、谁负责”的原则进行。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

1. 申请。实施单位向区信访局经办科室逐案提出申请报告，就申报信访情报信息资金的基本情况、申报理由、申报金额接受拨款单位等逐一明确，并加盖公章。

2. 审核。区信访局经办科室审查内容——分管领导复审——区信访局主要负责人审核——由局办公室填写区信访局党组研究意见并加盖局党组公章。信访情报信息资金需提交区信访局党组会研究。

3. 审批。报分管区领导审批。

4. 核拨。区信访局财务科按局党组研究意见和财政要求办理支付。

(三) 预算支出产出情况

严格实行专项资金规范运作，做到信访情报信息资金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专项资金的有效性，解决部分信访群众生活困难问题，为全区营造了和谐、稳定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做出巨大贡献。

(四) 预算支出效益情况

主要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实践发现：为切实保障信访维稳工作顺利开展，拓宽信息来源，畅通信息渠道，建立信息共享圈，推进“网格化+信访”工作，及时了解掌握有关组织串联集体进京到省上访群体和影响社会稳定内幕性、苗头性、行动性、预警性信息。

五、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领导重视。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将信

访情报信息资金纳入了区财政常年预算之中。二是管理规范。每一批信访情报信息资金都必须经局党组会议研究，决策过程严谨，资金规范运作，做到信访情报信息资金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了专项资金的有效性。三是效果明显。为解决人民群众合理诉求，按照上级要求和文件规定，积极开展了信访积案化解工作活动，特别是对困难信访对象实施信访救助，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果，所在被救助对象均没再次上访行为，为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的和谐稳定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个别信访群众的合法利益不能得到及时有效维护，对社会的稳定、和谐发展留下诸多方面的不良影响。从发生信访积案产生的原因上剖析，既有历史、政策、群众思想观念等方面的因素，也有信访机制体制不健全导致一些信访问题得不到解决的原因，信访救助资金能解决信访人部分生活困难问题，但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六、有关工作建议

建议街镇和区直部门继续关心关爱信访群众生活困难的问题。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